單元 18： 初級概率理論

特定目標：

1. 認識概率在日常生活中的用處及其重要性。
2. 學習概率的基本定律及其在實際情況的應用。

115

內 容	時 間 分 配	教 學 建 議
18.1 基本定義 樣本點、樣本空間、等概率空間、事件的概率	3	學生雖然對本範疇部分基本概念已有認識，但因此等概念十分重要，故此教師亦應與學生重溫及鞏固這些知識。 學生應已熟悉概率樣本空間及事件的意義，但可能對樣本點不大認識，故此，教師可討論一些如擲毫等的例子，籍此說明實驗中之樣本空間不是唯一的。例如，擲三枚硬幣時，其中兩個可能樣本空間是：{(H, H, H), (H, H, T), (H, T, H), (H, T, T), (T, H, H). (T, H, T), (T, T, H), (T, T, T)} 及 {全部反面，一正面，二正面，三正面} 教師應闡述等概率空間的意義。在上述的例子中，前者是等概率空間，而後者卻不是。以下是另一例子： *例* 甲每天都要外出工作，他可能會遇到交通意外而喪生，不過，他遇到交通意外而喪生的機會不等於 $\frac{1}{2}$，因為兩個結果 (喪生及不喪生) 均發生機會並不均等。 當學生對此概念清楚後，教師便可引導他們覆述概率的定義： $P(E)=\frac{n(E)}{n(S)}$ 其中 E 是事件，S 是等概率空間 教師應要強調 $0 \le P(E) \le 1$ 並討論必然發生 ($P(E)=1$) 及不可能發生的事件 ($P(E)=0$)。

116

內 容	時 間 分 配	教 學 建 議
18.2 計數法	5	教師應介紹不同的計數法，籍以運算可能結果的總數。乘法原理是其中一種，方法如下： n_1 元素 $a_1, a_2, \ldots\ldots, a_{n_1}$ n_2 元素 $b_1, b_2, \ldots\ldots, b_{n_2}$ $\vdots$ $\vdots$ n_r 元素 $x_1, x_2, \ldots\ldots, x_{n_r}$ ($a_{j_1}, \ldots\ldots, x_{j_r}$)共有 $n_1, n_2, \ldots\ldots, n_r$ 種不同依次組合方式。 *例* 在某中學內，學生按其性別，年齡及所屬學社被分類。假如該校有四個學社及五個年齡組別，於是共有 $2 \times 4 \times 5$ 組 = 40 組。 其他計數法包括組合、排列及其有關的公式如 $P_r^n=\frac{n!}{(n-r)!}$，$C_r^n=\frac{n!}{(n-r)!r!}$ $C_r^n=C_{n-r}^n$ 及 $C_r^n+C_{r+1}^n=C_{r+1}^{n+1}$ 亦要清楚討論。教師應強調組合與排列的分別。為了加深學生對計數法的認識，教師可引用更多的例子，如計算隨意把 n 個球放在 n 個盒中而每一盒都有球的概率及贏取六合彩各種獎項的概率。 這裏只要求學生能掌握組合及排列的基本技巧，並籍以解決一些簡單問題。教師不必花費過多精力去作深入研究。 對一些能力較高的學生，教師可討論以下公式：在 n 個元素中，其中 p_1 個元素 (第一類) 是相似的，p_2 個元素 (第二類) 是相似的，……，p_k 個元素 (第 k 類) 是相似的，由此，它們可依次以 $\frac{n!}{p_1!p_2!\ldots p_k!}$ 方法排列。 教師並可與學生討論其它應用，如「簡單超幾何概率」，但學生無須認識這個術語。日常生活例子如品質檢驗問題和估計水池中魚兒的數量等，亦可討論。下列是其中兩個例子。

內容	時間分配	教學建議
18.3 概率定理 加法和乘法定律 互斥事件 獨立事件 條件概率	3	*例一* 一批貨品內有 n 台錄影機，其中 r 台是次貨，現隨機抽出 p 台作檢驗 ($r < n$ 及 $p < n$)，在這裏可要求學生計算有 q 台次貨的概率 ($q < r$ 及 $q < p$)。 同樣地，教師亦可要求學生算出當 $n = 80$，$r = 10$ 及 $p = 15$ 時最少有兩台次貨的概率。 *例二* 一水池有魚 N 尾，從中捕捉了 r 尾，並於每尾身上加上記號，然後將它們放回池中；待池中所有魚兒混在一起後，再捕捉 r 尾魚，要計算在第二次的捕魚樣本中有 n 尾是有記號的概率並不困難。再者，教師可引導學生找出水池中魚兒的約數。 學生學習互斥事件及獨立事件的定義應該沒有任何困難，而相對的加法及乘法定律即 $P(E \cup F) = P(E) + P(F)$ 及 $P(E \cap F) = P(E) \cdot P(F)$ 亦應討論。一些典型的例子，如擲毫、抽球及擲骰等，均可幫助學生重溫此等概念。 教師應引用例子，教導學生條件概率的意義及記號。 教師現可介紹非獨立事件及非互斥事件。加法及乘法的定律依次變成 $P(A \cup B) = P(A) + P(B) - P(A \cap B)$ 及 $P(A \cap B) = P(A) \cdot P(B \mid A)$。 $P(E_1 \cap E_2 \cap \ldots\ldots \cap E_n)$ 的一般公式亦可討論。教師亦可提出 A、B 是兩個獨立事件當且僅當 $P(A \mid B) = P(A)$ 或 $P(A \cap B) = P(A) \cdot P(B)$。 在處理那些只有有限結果的應用題時，樹形圖可有效地列出所有可能的結果。教師更應舉例，以顯示法則的應用。以下是其中一些例子： *例一* 甲袋中有 4 個紅球及 6 個黑球，乙袋中有 6 個紅球及 4 個黑球。現從甲袋中隨機抽出一球 (第一球)，放在乙袋中，混合後又從乙袋中隨機抽出一球 (第二球)，放在甲袋中，最後在甲袋中抽出一球 (第三球)。 在比例中，教師可要求學生計算第 1 個球是紅色的概率 (i 等於 1, 2, 3)。教師亦可提醒學生使用樹形圖劃出所有可能的結果。

內容	時間分配	教學建議
18.4 貝葉斯定理 **18.5 遞推關係**	4	*例二* 志強可在週末 (星期五、六、日) 在家中會見朋友。假設美玲在星期五探望志強的概率是 $\frac{1}{q}$，在往後的兩天裏，如果她在前一天已探望過志強，她再去的概率是 $\frac{1}{m}$；如果她在前一天探望過志強，她去的概率是 $\frac{1}{n}$。 在此例中，可行的問題包括計算美玲星期日去探望志強的概率及計算 $P(B \mid A)$ 及 $P(B \mid \bar{A})$ 其中 A 代表美玲星期五去探望志強，而 B 代表美玲星期日去探望志強。 教師可引導學生使用樹形圖找出所有可能的結果。 學生熟習了條件概率後，教師可開始闡釋貝葉斯定理如下： 設 Ω 樣本空間分割為 $A_1, A_2, \ldots\ldots, A_n$ 互斥事件，並設 B 為男一事件而 $P(B) \neq 0$。 $$P(A_j \mid B) = \frac{P(A_j \cap B)}{P(B)} = \frac{P(B \mid A_j)P(A_j)}{\sum_{i=1}^{n} P(B \mid A_i)P(A_i)}$$ 學生並不需要推證貝葉斯定理，所以教師可引用一些數例，籍以解釋當中的術語。解決有關貝葉斯定理的問題，樹形圖是常用的方法。以下是其中一個例子 *例* 三個罐分別放有 6 個黑球及 9 個白球，12 個黑球及 3 個白球，8 個黑球及 7 個白球。現隨機選取一罐並從中抽球一個。 教師可要求學生劃出樹形圖，及討論如何求得黑球的概率。之後，學生應沒有任何困難求出 P(從第三個罐抽得的球 | 黑球) 的值。 教師須幫助學生認識先後事件相關的情況。學生應懂得列出公式，連起先後發生的事件的概率。以下的例子可幫助學生了解遞推的概念： *例一* 市面上有兩種新牌子的汽水。由於包裝不同，某甲選擇 X 汽水的概率為 0.55，選擇 Y 汽水的概率為 0.45。假設她每天只飲其中一種汽水，如果她昨天飲過 X，今天飲 X 的概率

內容	時間分配	教學建議
		是 0.6, 而飲 Y 的概率是 0.4。相反地, 如果她昨天飲的是 Y, 今天飲 X 的概率是 0.3, 而 飲 Y 的概率是 0.7。 在此例中, 樹形圖可用來顯示 P_{n-1}, $1-P_{n-1}$, P_n 及 $1-P_n$ 的相互關係 (P_n 是她在第 n 天飲 X 的概率), 由此, 學生可輕易以 P_{n-1} 表 P_n, 他們亦能以 P_1 及 n 來表 P_n。學生可能有興趣知道 X 汽水最終所佔市場的比例為 $\lim_{n\to\infty} P_n$。 *例二* 由一個裝有 4 個白球及 9 個黑球的袋中, 抽出一球, 然後將它放回袋中, 如是者重覆 n 次。 Q_n 是不會連續兩次抽出黑球的概率。教師可教導學生找出 Q_n、Q_{n-1} 及 Q_{n-2} ($n \geq 3$) 的關係, 亦可要求學生寫出 Q_1、Q_2 及 Q_3, 然後計算 Q_4、Q_5 ……。 教師無須教授馬可夫鏈及差分方程。
	19	